

李政道英雄出少年

● 陳劍秋

吳大猷與李政道、楊振寧

一九五六年十二月，吳健雄以實驗證明弱作用力中宇稱不守恆，實驗結果震撼了全世界科學界。因「質疑宇稱守恆定律」的理論工作，楊振寧和李政道兩人獲得了一九五七年的諾貝爾物理學獎。吳健雄則成為諾貝爾獎的遺珠之憾。

李政道和楊振寧，都是抗戰時期，吳大猷在西南聯大的學生。

李政道會到美國來，是吳大猷親自挑選的。李政道來到芝加哥大學的時候（一九四六年九月），還沒有滿二十歲。

楊振寧提到過「所從事的研究工作，包括得諾貝爾獎的研究工作，都與對稱性有關，可以追溯到一九四一年吳大猷老師指導的論文」。

對於被楊振寧、李政道視為恩師，吳大猷說：「國人常提及二人為我的學生，並以李與我的機遇傳為美談。實則我不過適逢其會，在那時那地遇了他們而已，譬如兩粒鑽石，不管放在哪裡，終還是鑽石。」

楊振寧在西南聯大吳大猷所教學生中，是一位出類拔萃的學生。當時在古典力學這門課學期結束時吳大猷給學生們擬了十幾個不同的論文題目，楊振寧所選的是以群論討論多原子的分子的震動模式。在楊振寧出版的六十歲論文集集中，一再提到吳大猷老師的教導之恩；而他能有今日的成就，他感謝吳大猷老師將他領入對稱性和群論的領域。（李政道則提到：楊振寧把所有「對稱性」的包袱集於一身，這樣做下去是走不出「宇稱守恆」的堡壘的）

至於李政道，則是在一九四五年的春天拿了一封吳大猷在密西根大學遇見的友人梁大鵬所寫介紹信來找吳大猷的。梁大鵬本身不學物理，但對於李政道的天資甚為欣賞，因此介紹他去找吳大猷。李政道是江西贛州的江西中學畢業後，在貴州宜山的浙江大學讀了一年。後來日本人打到貴州宜山，李政道就跑到重慶。而李政道的姑姑認識梁大鵬，就經過梁大鵬介紹李政道到雲南昆明來找吳大猷。

但因李政道來找吳大猷時正逢學期中，無法轉學。吳大猷便與西南聯大教二年級的物理與數學教授們商量，讓他以隨班聽講考試的方式附讀，如果考試及格，則等到暑期就正式轉入二年級就讀，可免修這些課程。

據吳大猷的回憶，李政道不僅求知慾旺盛，而且思考反應極佳。他的求知心切，簡直到了奇怪的程度。「我無論給他什麼難的書和題目，他很快的做完了，又來索更多的。我由他做問題的步驟，很容易發現他的思想敏捷，大異尋常。」吳大猷有風濕痛，李政道會給他捶背，並且幫做許多家中的瑣事，是中國傳統「有事弟子服其勞」的典型。

抗戰勝利後，當時的軍政部長陳誠和次長俞大維邀約物理學家吳大猷和數學家華羅庚商談國防科技的建立。（最終的目的當然是想能夠製造出美國發展出來的原子彈。美國有，中國當然也想要有。）吳大猷認為一切科學應該從基礎建立，所以建議選派優秀人才出國進修。

當時吳大猷的建議，經過陳誠和俞大維同意後，即派吳大猷負責物理部門，華羅庚負責數學部門。吳大猷就親自挑選了李政道到美國來進修。事有湊巧，十多年後，陳誠副總統的兩個兒子，一個（陳履安博士）讀數學，一個（陳履慶博士）讀物理（是台大物理系戴運軌教授的學生，陳誠夫人譚祥女士還專程去拜訪過戴運軌教授）。

「楊振寧傳」聳人聽聞

一九五三年李政道接受哥倫比亞大學物理系的邀請到該系任教。（編者註：當時校長是艾森豪）

一九五六年初，李政道當時二十九歲，就被聘為正教授，在哥倫比亞大學二百多年的歷史中在全校各系裡，被聘為正教授最年輕的人。

英雄出少年，他的這些成就，是在一九五六年做出「宇稱不守恒」工作以前，就都已經完成了。

李政道對江才健寫的《楊振寧傳》，在北京大學科學傳播中心答覆記者楊虛杰訪問時，有以下的回應（節錄）：

此書對我和楊振寧在物理研究上的合作，以及對我本人人格的很多描述都與事實不相符合。楊振寧是想通過此書重寫歷史，通過對我進行誣蔑和貶低來索取根本不屬於他的榮譽。在一本傳記中對別人進行如此集中的歪曲和誣蔑是非常罕見的。我讀了之後感到十分震驚和憤怒。

李政道說：我十分清楚，李、楊的矛盾，對中國的學術界，無論怎麼說都不是好的榜樣。一九七二年武之先生（楊振寧

的父親）病危時提出的要求：「為了中國下一代的學子，雖然振寧對不起你，請你原諒振寧。」一直沉埋在我的心頭。所以，多少年來，凡和楊振寧有關並有公益的事情，我都表示支持，決不抱個人成見。如一九九九年楊振寧在清華大學創辦的高等研究中心大樓落成，我親自參加它的慶祝典禮，以表祝賀。在一九九九年（大陸國慶前舉行的友誼獎頒發大會上，我也表示了對他的謙讓。二〇〇二年北京清華大學為楊振寧舉行八十壽辰慶祝活動時，我也請人專程前往祝賀。可是，完全出乎我的意外，同年楊振寧卻授意出版了江才健寫的《楊振寧傳》，製造如此大批的、更新的假話公開地攻擊我，這才使我被逼，只能又一次打破沉默。

李政道說：江才健寫的《楊振寧傳》用了聳人聽聞的煽動性的手法，篡改歷史。楊振寧利用此書，製造不真實的故事，企圖抹煞國際科學界早已公認的，我對物理學發展的貢獻。特別是，書中關於宇稱不守恒思想的突破的敘述，更是採取了歪曲事實、製造謊言的手法來抬高楊振寧，貶低我本人。這樣的行為在世界科學史上很可能是空前的；這樣的傳記寫作手法在

歷史上也是極為少見的。因此，該書當然會引起人們的注意。其實，這都是楊振寧和傅記作者（江才健）共同謀劃的。這一點傅記作者在後記裡也已經講了。他們這樣做是各有各的目的。

一九五六年我們關於字稱不守恆的篇章帶來了一九五七年的諾貝爾獎。對我來講，更大的意義，是我有這機會在人類的思想發展史上，做出「字稱不守恆」這一基礎性的、革命性的貢獻。這使我深深感覺到自已的幸運和能夠做出突破性貢獻的人生的巨大意義。

證明「弱作用字稱不守恆」的決定性的實驗是吳健雄和她的合作者們在一九五七年一月完成的。關於我是如何做出字稱不守恆思想這一突破的，以及她們那項決定性實驗是如何由我起的頭，吳健雄也有很詳細的回憶文章，發表在一九七二年。

由於我的思想突破促成了當時（一九五六年四月份）布德、克瑞蒂安、雷特奈爾、塞繆斯、史瓦茲和斯坦伯格（編者註：一九八八年諾貝爾獎得主）在他們的實驗文章中做了字稱不守恆的分析。因此，他們在論文中對我表示感謝。他們沒有提楊振寧，因為這與楊振寧無關。

這項實驗的參加者之一史瓦茲（編者註：一九八八年諾貝爾獎得主）在他一九八六年的回憶中關於一九五六年四月字稱不守恆的思想突破，講得很清楚，這個思想是我提出來的，根本沒有提到楊振寧，因為這是與楊振寧無關的。

一九五六年四月初我做出了字稱不守恆思想的突破以後，到五月份楊振寧才參加進來和我一起對「字稱不守恆」做了系統性的理論分析工作，一起寫出了獲諾貝爾獎的那篇論文。上面的敘述並沒有減少楊振寧在與我合作中的貢獻，也沒有否定他應獲諾貝爾獎的資格，當然也沒有降低他因此而獲得的榮譽。

楊振寧一九四八年的博士論文，一九五〇年楊振寧和蒂歐姆諾的文章，及一九五四年楊振寧和斯若及斯頓海默的文章都是「字稱守恆」的，都還是在「字稱守恆」的框架裡做文章。

一九五六年前所有的物理實驗和理論分析都是建立在「字稱守恆」的基礎上。「字稱守恆」是天經地義的。那時候的物理學（電磁場、相對論、量子力學等等）都被禁閉在「字稱守恆」這個似乎是天經地義的定理的堡壘內；堡壘外沒有任何物

理。

要解 ϕ 之謎，第一步就是要丟掉所有有過去字稱守恆的包袱。楊振寧給吳大猷老師信上所謂的「背景」文章，都是累贅，都完全仍然是在「字稱守恆」這個堡壘裡邊。

楊振寧把所有這些包袱集於一身，這樣做下去是一輩子也走不出「字稱守恆」的堡壘的。這也就是為什麼一九五六年五月初斯坦伯格（編者註：一九八八年諾貝爾獎得主）告訴我，他剛剛在布魯克海文第一次報告了他的實驗，並講了我在一九五六年四月上旬做的關於字稱不守恆的思想突破，楊振寧在場聽了後，公開激烈反對的原因。事實上，楊振寧在那時候是不認為字稱可能會不守恆，他也不相信 ϕ 和 $\bar{\phi}$ 會是同一個粒子，在江才健著的《楊振寧傳》裡有這樣一個記載：

「在一九五六年四月，楊振寧和派斯以及惠勒三人從羅徹斯特坐火車回普林斯頓的路上楊振寧和派斯還各和惠勒賭一塊錢，認為 ϕ 和 $\bar{\phi}$ 不是同一個粒子。結果後來證實 ϕ 和 $\bar{\phi}$ 是同一個粒子，也讓惠勒贏了兩塊錢。」

事隔近半世紀，今日楊振寧還要拿出

他一九八九年給吳大猷老師單方面的私人信件，還要自誇，說在全世界的物理學家

中，「只有我（指楊振寧）集此諸背景（「字稱守恆」的大累贅——李政道註）於一身，所以才有了弱相互作用中字稱不守恆的觀念」。這真是一個天大的笑話。

然要硬性地搶奪我在這項工作中的貢獻，這是極為可笑的，也是科學界決不會接受和相信的。

最近我看到江才健的《楊振寧傳》中，關於「介子相互作用」這篇文章的敘述後，大吃一驚。去問羅森布魯斯（編者註

：他是美國公認的首席電漿物理和核融合專家）對一九四八年我們三人合作的那篇文章的回憶是什麼？羅森布魯斯回了兩封信給我，一封是航空信，一封是電子郵件

記者問：楊振寧說，一九四八年底羅

森布魯斯（Rosenbluth）和他合作寫關於《

介子相互作用》的文章，那時候您還沒有

寫過任何一篇文章，只不過因為您時常來

他的辦公室，所以才把您的名字加了上去

。您認為這篇文章是你們三人平等合作寫

的。究竟是誰說得對？

李政道答：楊振寧的說法，不符合事實，

充滿了謊話。這又是他不道德的欺人之談。

大家知道，在物理研究領域裡，和其他研究領域一樣，每位合作者對合作發表

的文章在學術上一定都要有貢獻，都負有

同等的責任，都有同等的權利。不是任何

一位合作者能任意把沒有參加工作的人加

進來的。也不是事後其中任何一位署名者

，出於己欲，可以吞沒其他署名者的貢獻

的。

楊振寧毫無事實根據，半世紀後，忽

然要硬性地搶奪我在這項工作中的貢獻，

這是一致的，這篇介子相互作用的文章是

他研究領域一樣，每位合作者對合作發表

的文章在學術上一定都要有貢獻，都負有

同等的責任，都有同等的權利。不是任何

一位合作者能任意把沒有參加工作的人加

進來的。也不是事後其中任何一位署名者

，出於己欲，可以吞沒其他署名者的貢獻

的。

他的電子郵件說：「……我記得一九

四八年的合作是很愉快的！我只朦朧地記

得和台北的江（才健）先生的會面。也許

語言的溝通上有問題，但我覺得他對科學

問題不太了解。我記得我們所談的主要是

關於一九四八年的合作。當然他所引用我

說的話，是令人不能容忍的。」

很明顯，羅森布魯斯的回憶和我的回

憶是一致的，這篇介子相互作用的文章是

我們三人合作的結果，各有貢獻。楊振寧

的敘述是不對的，也是不道德的。讓我現

在分析一下楊振寧最近發表的關於這篇文

章的說法：「那時候李還沒有寫過任何一

篇文章，只因為他（指李政道）時常來我

的辦公室，所以我把他（指李政道）的名

字加了上去。那是他生平第一篇，也是

他一九五三年以前唯一的一篇粒子物理

的文章。」

楊振寧的第一句話是「那時候李還沒

有寫過任何一篇文章」，雖然是事實，但

。當時他就很難了解費米教授和我為什麼對這些領域都會有很大的興趣。其實，在學問的最高層次，所有這些不同名稱的物理，都是同一個物理。而真正物理學家其研究的目的，就是要把所有形形色色，似乎不相關的自然現象都歸納成同一組基礎原理，都能融會貫通。這就是物理之精華。這也就是為什麼在二十世紀的中葉，粒子物理被認為是物理學中精華中之精華的原因。

楊振寧喜歡到處誇張自己和隨意輕視別人，可能已形成一種很深的不良習慣。舉一個和我無關的例子吧。一九四六年楊振寧到美國芝加哥大學時，他非常想做費米教授的博士研究生，可是費米教授沒有收他。在《楊振寧傳》裡有下面貶低費米的記載：

「費米在三十年代也做過場論的工作，不過後來就轉實驗工作去了，所以四十年代楊振寧到芝加哥大學的時候，在場論方面的知識比費米還要深入」第一句話「也做過場論的工作」就不太恰當。費米教授是場論主要創始人之一，三十年代時他將場論應用在衰變過程上。這是一件劃時代的貢獻，後世稱為「費米弱作用」。在

同一時期，費米教授又建立了新的量子電磁場和量子電動力學的處理法，其重要性至今如昔。

四十年代還在做學生的楊振寧怎麼能夠真正度量費米教授理論物理的知識深度呢？楊振寧自誇自捧的程度由此可見。

無疑的，楊振寧是第一流的數學物理學家。可是我和他合作的文章都是以物理為中心和重點的，因為這和我的科學工作的特性和風格比較相合。

既然是二人的合作，應該根本沒有必要去強調是誰先誰後，誰主誰輔。可是今天楊振寧怎麼能自稱我們的合作工作，百分之九十是他起的頭，是他做的主要突破，是他執筆寫的文章呢？

從一九八二年一直到今天，楊振寧置人證和已有的文獻記錄這些鐵一樣的事實於不顧，將當初他反對「字稱不守恆」的突破想法變成我反對，硬要將我的貢獻化為他的貢獻，用這樣可笑的做法來貶低和搶奪我的貢獻，實在太無聊了。

李政道說：雖然字稱不守恆思想的突破是我做出的，但很重要的第二步，即字稱不守恆系統性的分析是我和楊振寧合作的。為此我們獲得了一九五七年諾貝爾獎

。和楊振寧不一樣，我說話一向是很謹慎的，對自己的為人，要求一向是很嚴格的。可是楊振寧一九八二年，公開地以文獻的方式重寫歷史，搶奪我在字稱不守恆突破上，以及其它方面的貢獻。這使我不得不寫下我一九八六年的回憶，以維護真理。

在這之後，我一如既往地自己的工作崗位上，將全部精力放在物理研究上，放在培養人才和幫助發展祖國的科技事業上。可是楊振寧還是繼續不斷也重編歷史。最近他又借江才健的《楊振寧傳》不顧一切地、全面地侮辱和貶低我的人格和貢獻。這使我不得不再次花時間進行申辯以伸張正義。

因此，用楊振寧所說的「四處亂講」四字，來描寫他自己一九八二年至今日的行為倒是相當恰當的。

我一九八六年寫了《破缺的字稱》。

一九八六年是我第一次，也是截止到現在唯一的一次，在楊振寧一九八二年書面公開我們的分歧後，公開說明我一九六二年與楊振寧分裂的經過。我寫該文的原因是敘述我們合作和分裂的真正過程，以維護歷史事實，指出一九八二年楊振寧寫的東

西是不符合事實的。

我現在再補充一下四十年代的事情。

一九四六年通過吳大猷老師的選拔，我得到了中國政府留美深造的獎學金，進入芝加哥大學研究生院為理論物理研究生。那時候，我對經典和近代物理的了解都有自己的心得，很快地就得到了學校各位教授的注意。最傑出的費米教授先邀請我參加他主持的（需費米教授親自邀請才可參加）每周兩個晚上的物理討論會，然後又答應擔任我的博士導師。我入芝加哥研究生院後不久，芝加哥大學成立了一項新的獎學金，稱為「全校獎學金」。我被物理系推薦並被選中，得到了這份在全芝加哥大學來說是極富榮譽的三年的獎學金，共四千五百美元。再加上中國政府的五千多美元的獎學金，當時我是很受其他同學羨慕的。

楊振寧也是一九四六年到芝加哥的。比我早到幾個月。《楊振寧傳》上寫道：「一九四六年……，楊振寧在芝加哥大學物理系的課堂上終於看到了費米，那一年費米教了一門核物理，楊振寧正式成為費米的學生。」

這個說法其實很不妥當。因為在一般

研究生院裡，習慣上說誰是某某教授的「學生」，是指該教授的「博士研究生」，

並不是和其他一、二百學生一起聽一堂課就可以自封是某某教授的學生了。《楊振寧傳》裡又說，他也去找費米教授，想做費米教授的研究。因為費米教授的實驗工作是在阿岡國家實驗室，那裡因為「進行國防研究，有安全保密的限制」，而他是拿中國護照的外國人，所以「不能到阿岡國家實驗室去工作」，因而沒有成功。

其實，楊振寧在芝加哥大學的那一段時期，費米教授在芝加哥大學理學院有一相當大的實驗室，沒有國防和安全保密的限制。費米教授的主要幾位實驗物理博士研究生也都就在他的實驗室工作，並不像楊振寧說的，必須去離芝加哥有相當距離的阿岡國家實驗室做研究。費米教授的實驗室進出自由，沒有任何國防和安全保密的限制。我一九八六年寫的《往事回憶》中提到的六英尺七英寸長的專用大計算尺，就是當年費米教授和我一起在他的實驗室做的。所以阿岡實驗室並不是費米教授不收楊振寧的原因。那時，我也是拿中國護照的外國人，可是費米卻願意擔任我的博士導師。可見護照也不是費米不收他的

原因。

費米教授是世界數一數二的善於教導學生的老師。楊振寧在他一九八二年和以後的回憶裡總是吹噓說，雖然我是費米的學生，可是他事實上是我的老師。

這完全是他牽強附會的自誇自讚。任何學物理的研究生，有了費米教授這樣傑出的大物理學家為導師，怎麼會去找另一位費米教授不接受的、不太順利的研究生做老師呢？前面已經講過，一九四六——一九四九年當我在芝加哥大學時，費米教授開創了一個極龐大、極重要的交叉領域，由粒子物理、宇宙線物理、天體物理、流體物理、磁流體物理綜合組成。我在費米教授的引導和教育下在這幾個不同而相關的領域中都做出了基礎性的工作。楊振寧既不是費米教授的研究，又從來沒有在這些與粒子物理有交叉關係的任何一個物理領域中工作過。楊振寧怎麼能夠毫無根據，將費米教授幾年教導我的事實，一手抹煞，而強將費米教授培養我的成果變成為他的功勞呢？一個人靠著年紀比別人大幾歲，就一定要把自己硬說成是別人的老師，既有失謙虛，又十分可笑。不顧事實的好為人師，不是一種正常的心態，不是

一位有知識、有修養的學者應有的品格。一九四六年我到芝加哥後才與楊振寧初次認識。我入芝校與楊振寧毫無關係，我的一切入校手續，都是自己辦理的。而楊振寧亦要編故事、拉關係給自己帶高帽子。

《楊振寧傳》上說楊「特別照顧他（指我），在芝加哥大學的許多事，像是辦理入學許可，也都是楊振寧帶著李政道去辦妥的。」這完全不符合事實，雖然沒有什麼重要性，但楊振寧還是要造假。

楊振寧還到處自稱他是我長兄，又是我「不折不扣的兄長」。其實，只要看他幾十年，一直到現在，不斷地、惡毒地攻擊我，他能算得上什麼樣的「長兄」呢？簡直是對中國「長兄」和「兄長」兩個名詞的極大侮辱。

楊振寧在排名次序的事情上，五十年來一直為一種患得患失的思緒所困擾，如入迷津，表現得十分執著，並且很神經質。怪不得奧本海默（編者註：美國原子彈之父）早在六十年代初就說「楊振寧應該去看看精神醫生」。因為楊振寧錯誤地相信排名在先表示貢獻大、名譽大，便藉口他年齡比我大四歲，多次懇求我能否將他

的名字放在我的前面。一九五一年發生過一次，一九五七年在諾貝爾獎授獎典禮舉行前他又提出了這樣的請求。雖然這兩次，我都勉強答應了，但我告訴他，以年齡大小來排名不是科學合作的常規。可是，他一九六二年四月又提出了幾次，雖然我都沒有答應，但楊振寧這些不合理的要求，終於成為我們合作分裂的一個主因。同時，他又非常害怕不按姓氏字母次序排名，他排在前面，會被同行們覺得這是不合常規而恥笑他。於是這兩種矛盾的心理就造成了他多年來在這一問題上的患得患失和精神上的嚴重不安。

在《楊振寧傳》裡，關於一九六二年他大怒的記載是很奇怪的：「楊振寧當時不知道李政道是如何跟他們三人說的，可是他立刻聽到謠言……他大怒之下給李政道寫了一封信，說，李政道在沒有知會他，也沒有和他商量的情況下，跑去找了斯坦伯格，並且堅持要斯坦伯格把他們論文中楊、李兩人名字的順序不依過去習慣轉變過來。」我們由此或許可以看出那時候楊振寧的心態和行為。事實上，根本沒有這件事實。可是楊振寧當時卻憑信謠言給我寫信，大加鞭撻，實際上宣布了我們

二人合作關係的終結。這實在不可理解。而時隔幾十年後他又在《楊振寧傳》裡把這封充滿神經質的怪信登載了出來，能說明什麼問題呢？

更稀奇的是《楊振寧傳》裡的下述記載：一九六二年我和他合用一間辦公室，楊振寧將這封不可理喻、充滿惡毒攻擊的信放在我桌上，剛好我不在。可是後來我在的時候，他忽然又回來了。傳記上是這樣敘述的：

「他心中十分懊悔，所以就這封信撕掉，丟到字紙簍裡。」

可是這封已被他撕掉、已被他丟掉的「黑信」，怎麼又會在四十多年後復活，全部出現在最近出版的《楊振寧傳》裡呢？真是不可思議。

在《楊振寧傳》裡還登載了另一封怪信，又是一封莫名其妙的毒信。傳裡說，是一九六八年二月十八日楊振寧寫給我，可是「沒有寄給李」的。當然我也沒有收到過。以前我只在偵探小說上看到過有關這種毒信的描述。可是為什麼會在《楊振寧傳》裡竟也出現了這種毒信呢？這個問題只有傳記主人和傳記作者能夠回答了。在有了字稱不守恆的思想突破後，字

稱不守恆的系統性分析是我和楊振寧兩人合作的，為此我們獲得了一九五七年諾貝爾獎，這榮譽是我們兩人平分的。難道這還不夠嗎？

不得不再打破沉默

一九四六年我離開祖國後，第一次回國是在一九七二年。當時我和我太太惠君的出生地上海一位旅行社的工作人員告訴我們，武之先生很想和我見面。

武之先生是眾所仰望的數學大師，我在瑞士日內瓦曾和他見過面。一九七二年他已在醫院裡。我和惠君去拜訪時，武之先生臥在病床上，病得相當重，說話發音均頗有困難。幸而楊振寧的妹妹楊振玉女士在旁。武之先生覺得事屬重要，每一句話，他說後，均由振玉女士重複。

武之先生請我去他病床旁，緊緊地將他的手握住我的手，慢慢地一個字、一個字忍痛地向我說，振玉女士再全句重複武之先生說的話。武之先生說：很清楚振寧和你（指我）六十二年破裂的經過，振寧對不起你，請你原諒。

武之先生再次說：你們（指楊振寧和我）是天下的大奇才，為了中國下一代的學

子，雖然振寧對不起你，請你原諒振寧。然後他更緊地握著我的手，反反覆復地，一遍又一遍地說這幾句話。

我極受感動，帶淚向武之先生說：請您放心，我一定原諒楊振寧過去不應該做的事情，也一定盡力去忘記這些事情。武之先生聽了，手掌握得更緊了一些。

後來武之先生累了。當惠君和我告辭時，我們能夠覺得出武之先生顯現出的欣慰的笑容。回到旅館後惠君和我心情都很沉重，深覺武之先生的為人正直和偉大。

不久，武之先生不幸逝世。三十年後，惠君也已不在。可是我相信，振玉女士和那位旅行社的陪同，一定都記得這如此令人感動的經過。

之後，我一直努力遵守我對武之先生的諾言——完全保持沉默。可是沒有想到十年以後，一九八二年楊振寧竟發表了如此不真實的文章，做出了這樣新的不應該做的事情。

這使我一九八六年不得不寫下《破缺的字稱》和《往事回憶》。一九八六年後，我又回到以前的沉默。但是去年楊振寧通過江才健著的《楊振寧傳》，製造更多和更新的假話，使我不得不忍痛再一次打

破沉默。

參考閱讀資料

李政道（一九八六年）《李政道論文選》，破缺的字稱，費因博格編，Brinkman, Boston Inc. 第三卷，第四八七—五〇九頁。

李政道（一九八六年）《字稱不守恆發現三十年》，往事回憶，諾維克編，Brinkman, Boston Inc. 第一五三—一六五頁。

敬告留學生家長

慰藉 貴子女異鄉作客寂寞的最佳禮品，便是為他們訂份「中外雜誌」。請將 貴子女在國外詳細地址填妥，連同全年訂費新台幣貳仟貳佰元，交郵政劃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寫明收件人姓名，本社立即按址按期寄書。